

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十八次(临时)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十八次（临时）董事会于2015年1月8日在公司办公楼第一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1月5日以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发出。在保障所有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情况下，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方式进行表决，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9人。公司监事和其他高管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桦木先生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记名式书面表决的方式，一致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通过《关于将全资子公司安徽丰原淮海制药有限公司变更为分公司的议案》。

安徽丰原淮海制药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成立于2010年11月4日，注册资本为13700万元，企业住所为安徽省固镇县经济开发区经一路5号，经营范围为：大容量注射剂的生产、销售；药物研究、开发，药品包装材料的生产、销售。

为整合公司产品分类集中管理的需要，公司决定将安徽丰原淮海制药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分公司进行管理。变更后的分公司名称为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淮海药厂，其营业场所和经营范围保持不变。本次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。

同意票9票，无反对和弃权票。

二、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》。

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变更，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，经董事会推选，同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人员组成如下：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：张瑞稳

委员：章绍毅、何广卫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组成人员仍保持不变。

同意票9票，无反对和弃权票。

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五年一月八日